

2019 年度

中共井研县委统战部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3
附件 1.....	23
附件 2.....	24

第五部分 附表.....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8
二、收入总表.....	29
三、支出总表.....	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6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9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县委统战部是县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和助手，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协调、监督、检查全县统一战线工作。宣传贯彻统一战线的理论、方针、政策，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全面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协调处理统战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统一战线重大活动。

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协调召开好一季度一次的通报会，通报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的重大决定和批示精神；推荐、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士，协调、帮助他们改善工作条件。

3. 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协调指导县政府宗教事务工作。

4. 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归口管理台湾在野党派、政治团体的来访工作；协调指导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

5. 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一代代表人士队伍的建设工作。

6. 受县委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书记，指导县工商联工作；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7.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并培养党外人士、知识分子代表人士。

8. 做好黄埔军校同学会、起义投诚人员和辛亥革命老人遗属工作，帮助落实政策规定应发的生活补助。

9. 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做好统战刊物的征订工作。

（二）主要工作

1.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一是合理配备党外干部。在县级机构改革中，积极向县委推荐党外干部，安排4名正科级党外正职，分别担任县政

协办主任、县政协教文卫委主任、县自然资源局局长和县工商联主席。目前全县有党外领导干部 22 人，其中，副县级 5 人、正科级 4 人、副科级 13 人，达到配备要求。二是主动开展党外人士活动。组织召开井研县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柑橘技术培训会，邀请中柑所教授来研教学，授课新阶人士达 120 余人；指导县知联会与县人民医院联合举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义诊活动，义诊人数达 800 余人次；推荐 2 名新阶人士参加全市新阶人士培训班，17 名党外人士参加全市建言献策能力提升班，1 名县政协党外副主席参加省委统战部 139 期进修班。三是积极推进综合评价。继续完善党外代表人士综合评价体系，组织对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进行综合评价，切实提高党外人士综合素质。

2. 民主党派工作

一是继续巩固多党合作。积极配合致公党乐山市委做好对口联系我县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民主监督与专项扶贫深度融合，在东林镇联合开展女性“两癌”健康行活动，免费为 1000 余名女性进行疾病筛查；向农工党争取“筑梦未来”公益项目，为全县 51 所学校捐赠价值 54 万余元的教学软件，平板电脑、3D 打印机等教育信息化设备。二是顺利揭牌民革党史教育基地。通过不断向上对接申请，2 月民革中央正式授牌熊克武故居为“民革党史教育基地”，4 月 3 日民革中央、民革省委、乐山市委有关领导来研参加揭牌仪式，发扬了多党合作的优良传统。三是精心打造统一战线之家。

按照 2019 全县重点项目安排部署，在研经社区打造统一战线之家已完成第一阶段工作，设计规划和基础建设已完成。

3. 非公经济工作

一是搭建融资服务平台。开展征信助力小微民营企业融资政策培训会，解决小微民营企业金融服务信息不对称问题。加强与县邮储银行合作，落实民营企业到期贷款直接转贷、启动信用贷款新品种试点等四条措施。协调各类金融机构推行落实“政采贷”、信用贷款、贷款展期等融资服务，现已向企业投放“政采贷”400 万元。二是建立法律服务平台。指导建立县法院驻工商联法官工作站，制定法官工作站建设实施意见和工作站规程，为民营企业提供精准、高效、“零距离”的法律服务。开展法律风险防控化解专题培训，引导民营企业守法用法，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三是积极牵线搭桥。对我县 30 家困难民企和僵尸企业开展专题调研，分析困难原因，引导企业转型升级。积极为企业拓宽销售渠道牵线搭桥，针对曾村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桑葚系列产品缺乏销售渠道问题，主动联系从事物流和农产品销售的井研绿源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并组织两家公司洽谈合作，实现产销共赢。

4. 民族宗教工作

一是强化宗教政策宣传培训。将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纳入“七五”普法的年度学习和县委党校“干教在线”学习宣传内容。发放新修订《宗教事务条例》等普法图册 400 余份，学习人数 3000 人次；共选派干部 12 人参加民宗行政

执法业务、民宗消防安全等省、市培训。二是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管理。开展“少数民族群众自主迁移现象”课题研究，会同公安局、教育局、脱贫办等部门和乡镇开展少数民族群众户籍管理、就医就学、产业发展等专题研究，建立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信息数据库，对全县自主流入少数民族的人数、学历等信息进行了统计别类、登记造册。三是加强宗教场所管理。会同公安、国保、消防等部门对宗教活动场所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安全月”活动，推动各宗教场所和宗教组织规范化、标准化、法制化建设，全年共开展宗教场所检查 15 次。

5. 新的社会阶层工作

一是认真落实列名联系服务。统战部领导班子列名联系新联会班子成员，乡镇主要领导联系辖区内的新联会会员，形成纵深到底的全覆盖联系服务机制，先后 4 次组织相关职能部门集中对接产业园社会阶层人士服务需求，帮助解决柑橘商品化处理中心建设等实际问题。二是加大培训和学习交流。邀请中国农业科学院柑橘研究博士为新联会成员开展柑橘病虫害防治技术培训，促进井研柑橘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同心产业园”每月开展 1 次以技术指导为主的培训，提升会员发展能力。组织新联会会员代表赴眉山、成都等地参观学习先进经验，组织参加第 36 届世界批发市场联合会大会暨第四届中国农产品供应链大会和 2019 中国（井研）柑橘

产业发展大会，井研柑橘深受中外客商好评。三是开展下乡送技活动。组织县新联会成员为东林镇高佳村贫困户现场传授柑橘种植管理技术。同时，建长效帮扶机制，吸纳贫困户到顺溜现代农业专业合作社果场务工，让贫困户更多的学习柑橘种植技术，同时又有稳定的收入来源，实现造血式扶贫。

6. 港澳侨台工作

一是加大宣传学习。广泛学习宣传《惠台 31 条》、《川台 70 条》等法规政策，提高统战干部能力水平。建立健全侨台胞和亲属（眷属）动态数据库，做到半年一次梳理，全年一次普查，确保底数清、情况明。积极培养代表人士，推荐 4 名侨眷为县政协委员，推荐陈玉忠等 4 名代表为乐山市第四届归侨侨眷联合会代表，促进在更宽领域、更高层次发挥作用。二是推动交流合作。协调市侨联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对接越过山丘越野俱乐部来来研考察。切实做好侨台眷关爱工作，积极协调各类捐赠活动，筹集资金 2 万余元向困难侨台眷送温暖，切实解决困难侨台眷生产生活困难。严格选拔 1 名优秀教师援助菲律宾，为“三侨生”中高考提供帮助，摸清了全县两岸婚姻家庭情况。三是争取外侨资助。争取华侨捐赠资金 100 余万用于县内道路修建。

7. 其他重点工作

推进依法治理。坚持会前学法，构建学法用法常态机制完善会前学法制度，丰富学习内容，开展会前集中学法 12 次。进一步规范宗教场所和活动点布局，坚决查处非法家庭

教会，加强对非公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劳动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不断提高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感与诚信守法自觉性。增强支部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按时组织学习《廉洁自律准则》、《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文件；坚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和每月主题党日活动；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地落实，落实专人负责意识形态工作，不断强化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的原则，确保“第一责任”、“分管责任”、“工作责任”落细落实。聚力“同心扶贫”。深化拓展“百企帮百村”，引导新联会会员和民营企业结合自身发展，投身脱贫攻坚大局，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全面落实“驻村帮扶”行动。结对帮扶集益乡雨台村贫困户24户61人，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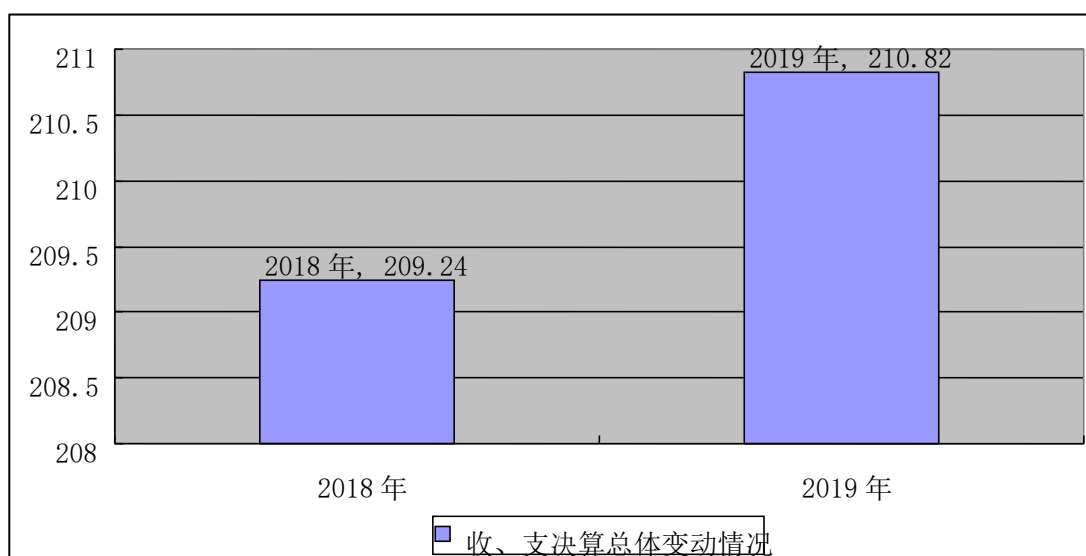
县委统战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股2个股室。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10.8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8 万元，增长 0.008%。主要变动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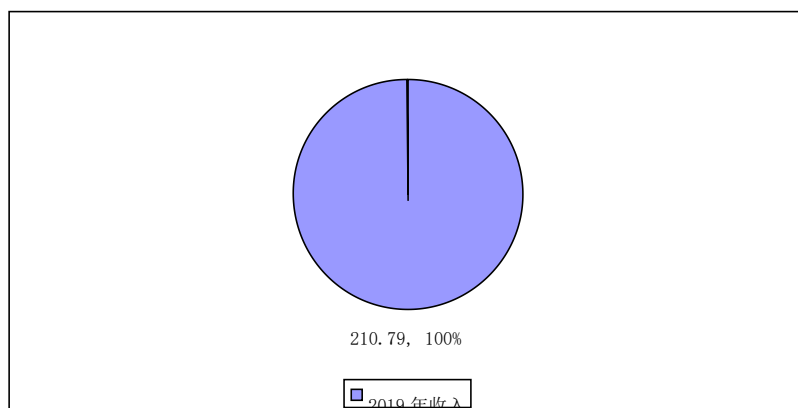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210.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7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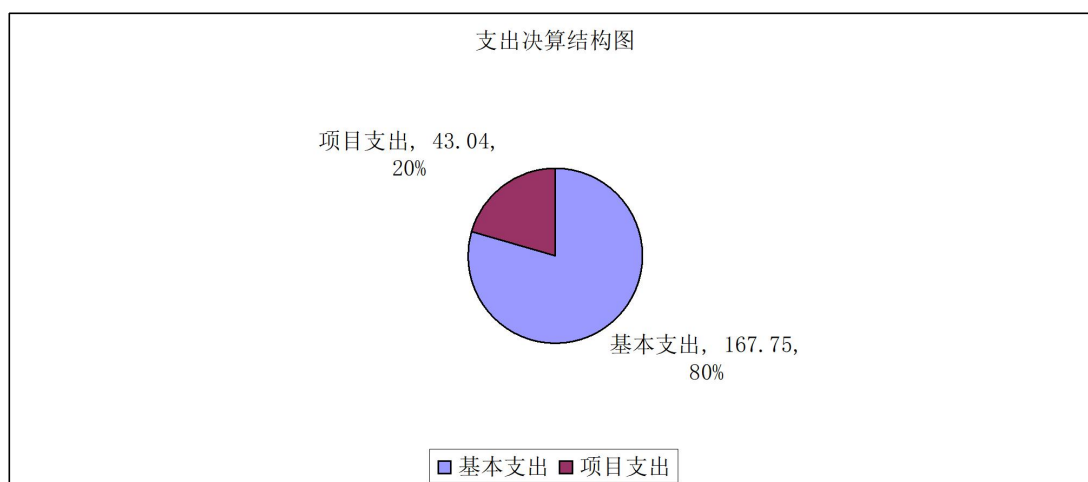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210.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75 万元，占 80%；项目支出 43.04 万元，占 2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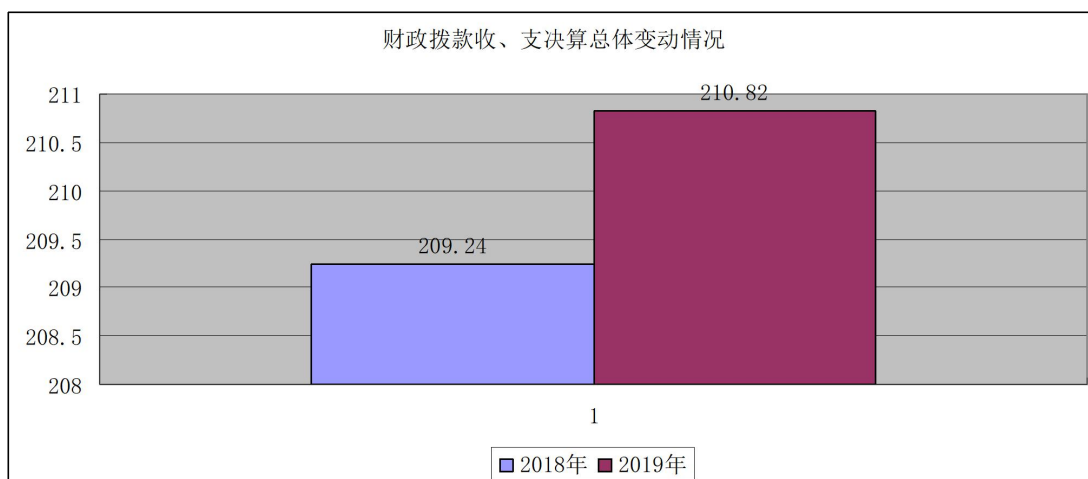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0.82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8万元，增长0.008%。主要变动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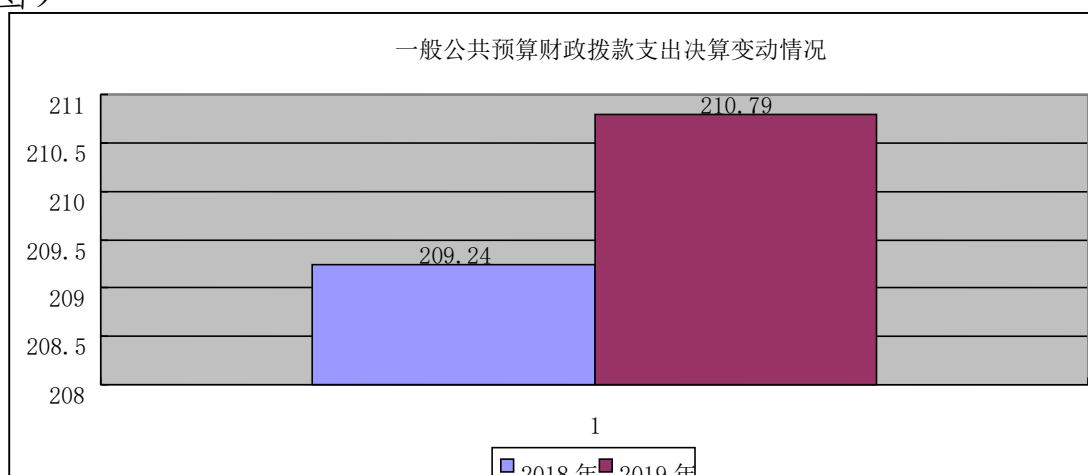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0.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55万元，增长0.007%。主要变动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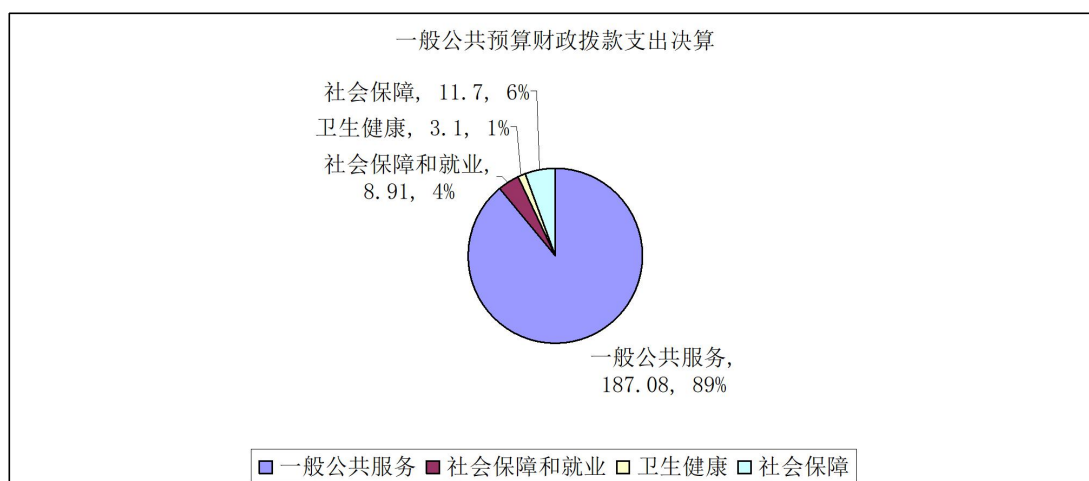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7.08 万元，占 89%；教育支出(类)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1 万元，占 4%；卫生健康支出 3.1 万元，占 1%；住房保障支出 11.7 万元，占 6%。（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10.79，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动(项)：支出决算为 144.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款）宗教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0.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7.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

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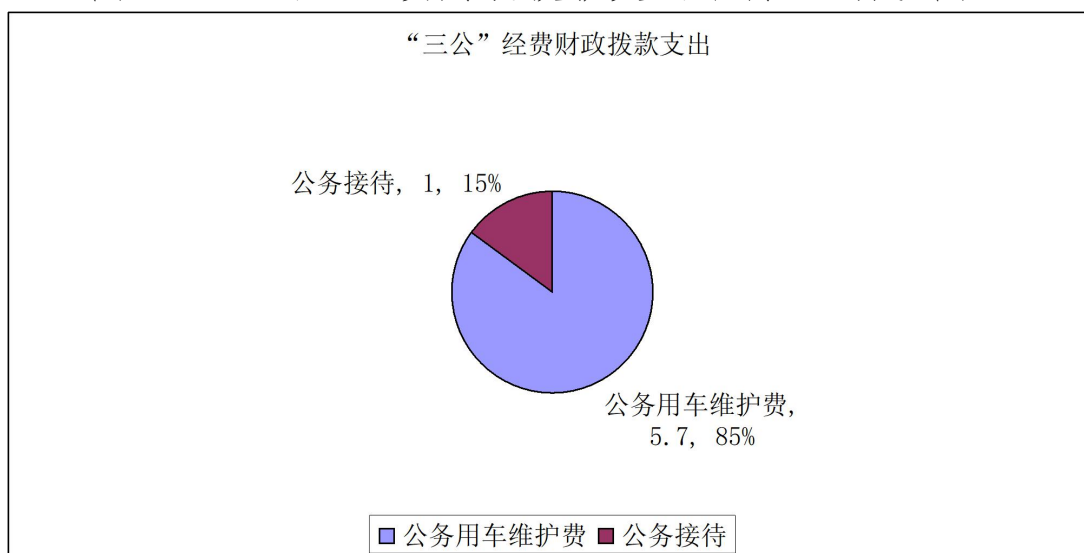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7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7万元，占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万元，占15%。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无此项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

0.7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7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事务、民族事务、侨联事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 0.4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事务、民族事务、侨联事务(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次，9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揭牌仪式筹备会、党外知识分子情报通报会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统战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万元，比2018年减少15.77万元，下降68%。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此项。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单位财务管理情况

抓好专项监管。严格执行各项专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实行专项资金动态监管机制，围绕财政监管工作重点，进一步完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机制；严肃查处截流、坐支、挪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保证专项资金效益最优化发挥。

抓好日常监管。强化对政府采购行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及财政票据的领报缴销等情况的日常监督；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实行跟踪反馈，努力提高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2）单位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积极组织和参加决算编制培训。2019年，县委统战部派专人参加县财政局组织的财政决算培训并负责决算报表编制工作。

细化支出决算报表编制。在编制决算报表时，所有收入

支出全部细化到了“项”级科目，落实到具体执行项目。

（3）项目绩效

本部门无专项预算项目，因此本部门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4）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县委统战部部门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保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县委统战部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县委统战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股。

（二）机构职能。

1. 负责协调、监督、检查全县统一战线工作。宣传贯彻统一战线的理论、方针、政策，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全面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协调处理统战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统一战线重大活动。

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协调召开好一季度一次的通报会，通报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的重大决定和批示精神；推荐、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士，协调、帮助他们改善工作条件。

3. 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协调指导县政府宗教事务工作。

4. 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归口管理台湾在野党派、政治团体的来访工作；协调指导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

5. 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一代代表人士队伍的建设工作。

6. 受县委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书记，指导县工商联工作；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7.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并培养党外人士、知识分子代表人士。

8. 做好黄埔军校同学会、起义投诚人员和辛亥革命老人遗属工作，帮助落实政策规定应发的生活补助。

9. 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做好统战刊物的征订工作。

10. 完成县委或上级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县委统战部行政编制 7 名，机关工勤 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委统战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相等。

县委统战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10.7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 万元，增长 0.007%。民宗、侨联合署办公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78 万元，占 100%。2019 年县委统战部支出合计为 21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75 万元，占 80%；项目支出 43.4 万元，占 20%。

县委统战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全年无此项工作安排。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5.7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事务、民宗事务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护、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多 0.7 万元，上升 14%，民宗侨台合署办公。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接待批次 15 次，98 人次，共计支出 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揭牌仪式、党外知识分子情况通报会等。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0.4 万元，上升 4%，主要原因是民宗、侨联合署办公。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 预决算编制情况。

按照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严格执行节能降耗，每月编报固定资产报表、每季度编报能耗报表。

2. 综合管理情况。

国有资产落实专人负责管理，部门资产全部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及时更新资产管理系统，每月折旧，为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提供保障。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在本年度内没有因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按要求及时公开预决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严格执行采购实施计划，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部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部得分为85分。在完成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同时，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服务对象满意度达百分百。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无转移支付，无债务管理，无非税收入。

(二) 存在问题。无。

(三) 改进建议。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